



价格折扣文件格式

二十一、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政府八坼街道办事处）的（2024年度八坼消防救援站消防设备及器材采购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- 1、（泡沫消防车（10吨））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（南京雷沃特种车辆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85人，营业收入为8660.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113.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- 2、（压缩空气泡沫消防车（2吨））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（广东永强奥林宝国际消防汽车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46人，营业收入为51264.6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6330.89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苏州益鼎消防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5月14日